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康正
電話：03-8462860#573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iou96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卓溪鄉崙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0910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D017071_110D2010906-01、10D017071_110D2010907-01
(376550000A_1100091007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00091007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0年度推展以民族教育為特色之學校本位課程計畫」1份，請符合資格學校於110年5月26日(星期三)前免備文向本府提出申請，俾利本府彙整函報原民會審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0年5月7日原民教字第1100028280號函暨該會110年度推展以民族教育為特色之學校本位課程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提送申請計畫時，請就旨揭計畫(詳如附件)標示底線之重點部分(第3頁、第5頁、第6頁、第21頁等)，確實詳敘相關內容於申請計畫書內，以作為原住民族委員會審查之重要參據。
- 三、貴校如欲申請是項計畫，請依上揭要點之規定，於110年5月26日(星期三)下午4時前，檢具實施計畫(含課程計畫、自編教材)紙本一式2份及電子檔光碟1份，免備文送本府

教育處課程科劉康正輔導員提出申請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